

景文科技大學 113 學年度 人文暨設計學院 視覺傳達設計系-時尚工藝組 日間部四年制課程規劃表

校訂教育目標	
1	培養具有人文關懷情操的能力
2	培養具備民主法治素養的能力
3	培養重視生涯規劃與終身學習的能力
4	培養身心健康與積極進取的能力
5	培養具有國際宏觀視野的能力
6	培養擁有專業技術與競爭能力
7	
8	

校訂基本素養指標	
A	人文關懷與身心均衡
B	公民責任與倫理實踐
C	專業職能與終身學習
D	批判思辨與溝通表達
E	尊重多元與國際視野
F	
G	
H	
I	
J	
K	
L	

校訂教育目標及基本素養指標對應矩陣表		校訂教育目標							
		1	2	3	4	5	6	7	8
A	○			○	○	○			
B		○	○		○	○			
C	○		○	○		○			
D	○					○			
E	○				○	○	○		
F									
G									
H									
I									
J									
K									
L									

附則	修訂紀錄
1.通識必修學分數/時數：28/28 2.法律與生活、歷史與文創應用、生涯規劃與發展及知性通識單學期課程，得以實際情形上下學期對開或調整。 3.本校訂有『景文科技大學學生國語文綜合學習能力測驗實施細則』，學生須於畢業前通過國語文能力測驗或CWT全民中檢初級(含以上)認證方可畢業。 4.本校訂有『景文科技大學學生體適能畢業條件施行細則』，學生須於畢業前通過體適能測驗方可畢業 5.本校訂有『景文科技大學學生通過英語能力檢定實施要點』，學生須於畢業前通過英語能力檢定方可畢業 6.知性通識四類領域課程，學生可自由分類選修，惟不得重覆選修同一類，滿4學分始得畢業。	本課程規劃經112年11月01日112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通識教育委員會會議通過 本課程規劃經113年3月8日系課程規劃小組通過 本課程規劃經113年4月3日人文暨設計學院課程規劃委員會會議通過 本課程規劃經113年4月30日校課程規劃委員會會議通過 本課程規劃經113年4月30日教務會議通過

學年	類別	一年級(113)				二年級(114)				三年級(115)				四年級(116)				總計					
		科目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科目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科目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通識必修	基礎通識	創意中文與鑑賞(一)		2	2			法律與生活		2	2							28	28				
		創意中文與鑑賞(二)				2	2	歷史與文創應用				2	2										
		英文(一)		2	2			職場英文		2	2												
		英文(二)				2	2	職場英文簡報				2	2										
	核心通識													生涯規劃與發展		2	2						
														社會科學類(C)/自然科技類(D)		2	2						
	知性通識							身心健康類(A)/人文藝術類(B)		2	2												
	其他通識	體育				2	2	體育		2	2	2	2										
合計		4	4	6	6	合計		8	8	6	6	合計		4	4	0	0	合計		0	0	0	0

教務處承辦人員：
課務組 鄧怡如

通識教育中心助教簽章：

通識教育中心主任簽章：
通識教育中心主任 郭美玲

系主任簽章：
系主任 楊文瀨

院長簽章：
人文暨設計學院代理院長 陳一鋒

本案業經本校 113 年 4 月 30 日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課程規劃及教務聯席會議修正通過

景文科技大學 113學年度 人文暨設計學院 視覺傳達設計系-時尚工藝組 日間部四年制課程規劃表

1	培育學生具多元設計能力之專業特質。
2	培育具宏觀視野之高階視覺傳達設計人才。
3	提昇學生職場就業之競爭力。
4	培育虛心學習、品德端正及具人文藝術素養人才。
5	培養溝通與領導能力，建立個人與團隊成功特質。
6	
7	
8	

A	人文美學欣賞能力
B	溝通與領導能力
C	創新與整合能力
D	增進專業知識與能力
E	宏觀視野與外語能力
F	實務展演能力
G	
H	
I	
J	
K	
L	

		系訂教育目標							
		1	2	3	4	5	6	7	8
系訂 核心 能力 指標	A	V	V	V	V	V			
	B	V	V	V	V	V			
	C	V	V	V	V	V			
	D	V	V	V	V	V			
	E	V	V	V	V	V			
	F	V	V	V	V	V			
	G								
	H								
	I								
	J								
	K								
L									

附則	修訂紀錄
<p>1. 專業學分數:128</p> <p>2. 通識必修學分數/時數:28/28；院訂必修學分數/時數:17/17</p> <p>3. 專業必修學分數/時數:29/29；選修學分數/時數:54/54</p> <p>4. 單學期課程，得以實際情形上下學期對開或調整。</p> <p>5. 為增加同學選課空間，可承認同學選修外系學分最多(20)學分做為本系選修學分(含通識課程不含體育)，超過部份不予承認。</p> <p>6. 可列為終端學習課程為(建議三年級以上課程)：時尚工藝專題製作(一)、時尚工藝專題製作(二)、時尚工藝專題製作(三)。</p> <p>7. 本系英語能力檢定須符合「教育部補助私立技專校院整體發展經費核配及申請要點」所列之英文檢定CEF A2級標準，並取得證明，或取得本校校園英檢350分以上，始可畢業。</p> <p>8. 可列為職能專業課程為：金工技能檢定實務(一)、金工技能檢定實務(二)。</p> <p>9. 「人文暨設計學院微學分」課程是一系列學習活動之組合，有特定學習主題，以實作工作坊、講座、參訪、模擬競賽等短時且簡練的方式呈現。每3小時為0.2學分。總修習微學分課程，以8學分為上限。</p> <p>10. 「實務專題(A)」及「實務專題(B)」課程是大一至大四階段製作實務專題，透過師徒制，引導學生學習，專題成果須經系專題審查評定小組通過，學生繳交成果至終端學習平台，可獲得1-2學分。</p> <p>11. 實習課程畢業學分數最高採計18學分。</p> <p>12. 證照畢業條件：畢業前須取得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技能檢定中心核發之金銀珠寶飾品加工丙級技術士證照。</p> <p>13. 【平面設計基礎】或【電腦繪圖基礎】係銜接課程，112學年度起進入本系就讀時，非設計群相關領域之高中職畢業生，預選修本課程，以提升對此領域之基本知識。</p>	<p>本課程規劃經113年3月8日系課程規劃小組通過</p> <p>本課程規劃經113年4月3日人文暨設計學院課程規劃委員會通過</p> <p>本課程規劃經113年4月30日校課程規劃委員會通過</p> <p>本課程規劃經113年4月30日教務會議通過</p>

景文科技大學 113學年度 人文暨設計學院 視覺傳達設計系-時尚工藝組 日間部四年制課程規劃表

學年	一年級(113)				二年級(114)				三年級(115)				四年級(116)				總計										
	類別	科目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科目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科目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科目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院訂必修	語言與文化	2	2			基礎程式設計與應用	2	2			影像與語文整合應用	2	2			實務專題(二)	3	3			17	17					
						當代藝術			2	2	人文暨設計概論			3	3												
	小計	2	2	0	0	小計	2	2	2	2	小計	2	2	6	6	小計	3	3	0	0							
專業必修	基礎專業	基礎金屬工藝(一)	4	4																				8	8		
		基礎金屬工藝(二)			4	4																					
		小計	4	4	4	4	小計	0	0	0	0	小計	0	0	0	0	小計	0	0	0	0						
	進階專業						進階金屬工藝(一)	4	4			時尚工藝專題製作(一)			3	3	時尚工藝專題製作(二)	3	3			21	21				
							進階金屬工藝(二)			4	4	金工產品畢業製作(一)			2	2	金工產品畢業製作(二)	2	2								
		小計	0	0	0	0	小計	4	4	4	4	小計	0	0	5	5	小計	5	5	3	3						
專業選修 (或院系選修)	珠寶產學發展應用(一)	2	2			金工實作(一)	2	2			作品集	2	2			設計簡報力	2	2			54	54					
	珠寶產學發展應用(二)			2	2	金工實作(二)			2	2	設計計劃與調查	2	2			企業實習	3	3									
	鑲嵌與脫蠟鑄造	2	2			展演空間設計			2	2	金工技能檢定實務(二)			2	2	企業實習			6	6							
	珠寶設計表現技法	2	2			複合媒材應用(一)	3	3			金屬敲花鍛造工藝	2	2			產學設計實務			3	3							
	金工技能檢定實務(一)			3	3	複合媒材應用(二)			3	3	寶石學			2	2	餐旅設計專題			4	4							
	數位編輯設計			2	2	電腦輔助珠寶與金工設計(一)	2	2			珠寶工藝鑲嵌實作(一)	2	2			設計競賽實務			3	3							
	廣告行銷			2	2	電腦輔助珠寶與金工設計(二)	2	2			珠寶工藝鑲嵌實作(二)			2	2												
	創客專題			2	2	皮革工藝	2	2			琺瑯工藝	2	2														
	創意金工設計	2	2								多媒體設計			2	2												
	時尚飾品設計			2	2																						
	平面設計基礎	1	1																								
	人文暨設計學院微學分	1	1	1	1	人文暨設計學院微學分	1	1	1	1	人文暨設計學院微學分	1	1	1	1	人文暨設計學院微學分	1	1	1	1							
	實務專題(A)	1	1	1	1	實務專題(A)	1	1	1	1	實務專題(A)	1	1	1	1	實務專題(A)	1	1	1	1							
實務專題(B)	2	2	2	2	實務專題(B)	2	2	2	2	實務專題(B)	2	2	2	2	實務專題(B)	2	2	2	2								
小計	13	13	17	17	小計	11	11	15	15	小計	14	14	12	12	小計	9	9	20	20								
總計(選修)	8	8	7	7	總計(選修)	8	8	9	9	總計(選修)	9	9	5	5	總計(選修)	2	2	6	6								
總計(必修)	10	10	10	10	總計(必修)	14	14	12	12	總計(必修)	6	6	11	11	總計(必修)	8	8	3	3								
總計	18	18	17	17	總計	22	22	21	21	總計	15	15	16	16	總計	10	10	9	9								

教務處承辦人員：

課務組 鄧怡如

系助教簽章：

視覺傳達設計系 羅瓊如

系主任簽章：

視覺傳達設計系 楊文灝

院長簽章：

人文暨設計學院 代理院長 陳一鋒

本案業經本校 113 年 4 月 30 日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課程規劃及教務聯席會議修正通過

